



### 儲蓄互助運動

儲蓄互助運動於 1938 年傳抵亞洲，首先在菲律賓推動。二次大戰後，漸推廣到其他亞洲國家。香港在六十年代初期，開始認識儲蓄互助運動。

香港儲蓄互助社協會永久顧問郭樂賢神父，從亞洲社會經濟促進會所舉辦之講習班中認識了儲蓄互助社，並得亞洲協會之幫助前往菲律賓、澳洲及菲濟群島研究儲蓄互助運動。回港後郭神父草擬了一套完整的計畫，在香港開始推廣儲蓄互助運動，並與政府磋商擬訂合適的儲蓄互助社法案，又與亞洲協會會商有關協助在香港推行儲蓄互助社事宜。終於在 1964 年，郭神父協助成立了聖方濟各儲蓄互助社，亦是全港第一個註冊儲蓄互助社。